

環境部 COP30 會議觀察報告

2025.11.10

2025 年 11 月 10 至 21 日於巴西貝倫舉辦第 30 次締約方大會、《京都議定書》第 20 次締約方會議暨《巴黎協定》第 7 次締約方會議 (COP30/CMP20/CMA7)。

■ COP30 開幕式重點發言

COP30 於 11 月 10 日舉辦大會開幕式，開幕宣言重點如下：

1. UNFCCC 執行秘書 Simon Stiell 在開幕式致詞指出，《巴黎協定》確實正在帶來「真實的進展」(real progress)，並證明全球氣候合作機制能夠發揮效力。然而，他同時強調，現有努力仍遠不足以達成目標，呼籲各方應更加努力，繼續推動更具企圖心的行動。Simon Stiell 發言重點說明如下：

- (1) **巴黎協定正在發揮作用，但進展仍不足**：Simon Stiell 強調，《巴黎協定》正在推動真實的進步，證明多邊合作可以帶來成果；然而，目前的減量速度與規模遠不足以達成 1.5°C 目標，全球行動必須更加努力。
- (2) **全球合作已改變方向，但仍需加速**：若無 2015 年《巴黎協定》的努力，世界將邁向無法想像的高溫未來；如今雖已將升溫曲線壓至 3°C 以下，但方向正確、迅速的氣候行動是成長與安全的契機，每一項強化韌性的行動，都能保護生命、促進就業並維護供應鏈穩定；積極投資氣候解決方案，代表對繁榮與穩定的投資。
- (3) **資金是扮演重要加速器角色**：資金動員是氣候轉型的核心，呼應 “Baku to Belém Roadmap to 1.3 Trillion” 倡議，呼籲各方加速從每年 3000 億美元增加至 2035 年 1.3 兆美元的氣候融資。
- (4) **從談判走向落實—讓協定轉化為行動**：呼籲各國將談判世界與真實經濟連結起來，讓政策落實於能源、工業、交通與社會層面；每一瓦的再生能源、每一項調適投資都轉化為可見成果。

Simon Stiell 最後強調，歷史不會問各國打算做什麼，而是問實際完成什麼，《巴黎協定》已證明合作可行，但必須更快、更公平地為所有人與所有地區發揮效力。



圖 1 UNFCCC 執行秘書 Simon Steill 於開幕式上致詞

2. 巴西總統 Luiz Inácio Lula da Silva 於致詞中指出，將本屆會議選在亞馬遜地區的貝倫是一項政治與象徵性的決定，旨在展現亞馬遜不只是氣候詞彙中的一環，而是家園、經濟、文化、生命所在地，這片生態區域，是全球氣候解決方案的重要一環。Lula 總統提出三項應成為 COP30 談判與行動指引的支柱：首先，落實迄今已承諾的氣候責任；其次，強化全球治理架構；第三，讓人民位於氣候相關決策的核心。他強調：「我們正朝著正確的方向前進，但速度錯誤 (*We are moving in the right direction, but at the wrong speed*)」，雖然已有進展，但目前的行動與落實仍未足以因應危機的急迫性。在制度倡議方面，Lula 總統提出應創設一個全球氣候委員會 (Global Climate Council)，並將其連結至聯合國大會，以提升國家間協調能力與政治問責。最後，Lula 總統呼籲本次 COP 必須成為「落實的 COP」(COP of Implementation)或「真相的 COP」(COP of Truth)，意在從承諾轉向行動，從談判轉向落實。



圖 2 巴西總統 Luiz Inácio Lula da Silva 於開幕式上致詞

3. IPCC 主席 Jim Skea 指出，氣候變遷對人類與自然系統的威脅正變得日益急迫。根據世界氣象組織資料，2024 年是有紀錄以來最熱的一年，全球平均溫度已較工業化前上升 1.55°C ，長期趨勢約介於 1.34 至 1.42°C 之間。主席進一步指出，依據最新的 IPCC 評估，短期內全球超越 1.5°C 幾乎已成定局，這直接反映近年減量行動不足與溫室氣體持續上升的結果。然而，他同時強調，若各國能立即、大幅且持續減少二氧化碳排放，並結合碳移除技術（包括碳捕捉、利用與封存等 CCUS 技術），仍有可能在本世紀末將升溫重新拉回 1.5°C 以下。他並宣布，IPCC 已於秘魯利馬舉行的第 63 屆大會中，通過《2027 年二氧化碳移除技術與碳捕集、利用與封存方法學報告》(Methodology Report on CDR and CCUS) 的科學內容。同時，AR7 報告 將首次納入調適資金與損失與損害因應專章，未來將更強調氣候韌性與調適層面。最後，IPCC 主席表示 IPCC 將繼續提供清晰、權威、及時且可行的科學成果，支撐《氣候公約》談判進程，並協助各國制定更具體與可衡量的政策。他祝願 COP30 討論富有成果，並表示將持續遠端參與各場會議。

■ COP30 議程

在 COP30 開幕當天，主辦國巴西成功化解原先可能在議程設定上引發的公開爭論，雖然共有八項新增議題被提出，但大會主席 André Corrêa do Lago 宣佈採取協調方案，維持原議程架構不變，並針對爭議性議題另行召開協商磋商。此舉旨在確保談判順利啟動，避免首日便陷入政治僵局。為兼顧各方訴求，主席團同意就部分新增提案進行特別磋商，其中包括：

- 氣候資金議題：討論已開發國家對開發中國家履行資金承諾的方式與時程；
- 單邊貿易措施：涉及碳邊境調整機制 (CBAM)與貿易政策一致性；
- 提升減量企圖：聚焦如何在 2030 年前維持 1.5 °C 升溫目標；
- 氣候資料透明度機制：包括國家盤查報告、監測與通報系統的強化。

針對這些提案各方立場說明如下：

- 志同道合國家集團 (The Like-Minded Group of Developing Countries, LMDCs)：由中國、印度、沙烏地阿拉伯等國組成，呼籲制定一項為期三年的工作計畫，討論已開發國家根據《巴黎協定》第 9.1 條提供資金對於實現協定之廣泛目標至關重要；此集團同時強烈反對單邊貿易限制措施 (unilateral trade-restrictive measures)，認為這類機制（例如歐盟的碳邊境調整機制 CBAM）本質上屬於貿易保護主義，未充分考量各國發展階段差異，將對其經濟造成不利影響；包括中國與印度在內的國家已連續兩屆 COP 要求將該議題獨立列入正式議程，但至今未獲通過。COP30 主席 André Corrêa do Lago 曾提議在《氣候公約》體系之外建立新的「氣候與貿易對話論壇」(forum on climate and trade)，但此意見未獲得廣泛支持。
- 小島嶼國家 (Alliance of Small Island States, AOSIS)：重申氣候變遷已對其生存構成立即威脅」，呼籲 COP30 應設立「生存議程」(Agenda for Survival)，以確保 1.5 °C 升溫限制仍為全球核心目標。AOSIS 強調，目前的減量承諾與資金支援遠不足以避免災難性後果，要求在本屆會議中納入具體決議，包括：
 - 推動於 2030 年前全球排放量減半的明確時程與監督機制；
 - 加速損失與損害基金 (Loss and Damage Fund)的資金撥付與可取得性，確保最脆弱國家可直接受益；
 - 將「氣候與健康」以及「海洋與沿岸保護」議題納入調適討論主軸；
 - 強化對海平面上升、風暴與基礎設施脆弱性的支持措施。

AOSIS 代表呼籲各大排放國以「生存」為談判核心，而非以經濟利益為前提，並強調「我們需要實際的減量與資金，而非新的空洞承諾」。

- 歐盟主張在本屆會議中設立針對《巴黎協定》透明度機制 (transparency mechanism)的特別討論 (dedicated discussion)。該機制要求各國定期提交國家層級資訊，包括溫室氣體排放清冊 (GHG inventories)及各國為履行 NDCs 所採取的具體措施。歐盟在提案中指出，建立透明、可比較的資料體系是確保全

球履約與提升信任的關鍵。歐盟進一步強調，應透過系統性交流與能力建構來分享最佳案例 (good practices)，並及時辨識與排除阻礙氣候行動的制度與執行障礙。後續安排與談判節奏

巴西主席團重申，COP30 的首要任務是確保談判能順利啟動並保持效率，為追蹤磋商進展，將於週三召開首次進度盤點會議 (stock-taking plenary)，檢視各項議題的協商成果與可能共識方向。本屆會議開幕式的議程協調，雖避免了程序性衝突，但也預示後續在資金、貿易與透明度等核心議題上，將展開一場漫長且複雜的協商過程。

■ 「合規碳市場開放聯盟」國際倡議

「合規碳市場開放聯盟」(Open Coalition on Compliance Carbon Markets)於 COP30 會議期間正式啟動，由多國元首與政府共同發表政治聲明，獲 10 個國家與歐盟支持。該聯盟旨在建立一個開放且協作的多邊平台，推動全球合規碳市場的制度化發展與互通，並促進更具企圖心、公平與成本效益的氣候行動。

此倡議的出發點在於承認合規碳市場與碳定價機制在減碳進程中扮演的關鍵角色，各國認為，碳市場已被證實能有效推動脫碳、提高政策效率並促進永續發展；截至 2025 年，全球已有 55 個國家實施超過 100 項碳定價工具，顯示市場導向手段已成為全球氣候治理的核心政策選項之一。聯盟強調，透過擴大合規碳市場的覆蓋與公平參與，能讓更多國家以較低成本實現《巴黎協定》下的 NDCs 目標，同時加速能源轉型與減量行動。

在具體方向上，聯盟將作為各國交流經驗的平台，涵蓋碳定價制度設計、MRV 系統、碳會計方法學以及高完整性碳抵換 (high-integrity offsets) 規則等議題，其運作目標包括：提升合規碳市場的企圖心與有效性、維護環境完整性、促進公正轉型、並協助開發中國家強化能力建構。聯盟也將探討市場長期互通性 (interoperability)，推動技術中立、透明且包容的制度合作，以減少重複成本並提升市場效率。

該聯盟的建立為合規碳市場的全球協調提供一個非約束性但具政策指向性的架構，此聯盟將以合作、透明與能力建構為核心，旨在建立一個協調與互學的平台，讓各國在合規市場制度設計上形成共通語言，並在維護環境完整性的前提下推進國際減碳合作。該聯盟的出現代表合規碳市場已從區域政策工具邁向多邊制度化的新階段，也為開發中國家參與國際碳市場、取得技術與制度支援開啟新的契機。

■ 多邊開發銀行調適高階會議：加速具規模性的氣候調適—跨多邊開發銀行、政府與私部門的創新、促成與協作 (High-level event on Adaptation with Presidents and Vice-Presidents of MDBs: Accelerating Scalable Climate Adaptation: Innovations, Enablers, and Collaboration Across MDBs, Governments, and the Private Sector)

本會議由首先由聯合國秘書處代表致開幕詞，強調多邊開發銀行 (MDBs)在推動調適行動中的關鍵角色，並呼籲將政治信號與談判議程銜接，實現「從承諾到行動」的轉化；各方一致認為，調適議題已被多數國家元首視為與減量並重的氣候優先事項，並應透過多邊體系放大資金效益、加速行動落地。本會議分四個主要部分，相關說明如下：

1. 多邊開發銀行 (MDBs)之承諾與四大執行方向

- 擴大融資規模：對中低收入國家提供約 1,000 億美元氣候資金，並計畫於後續年度提升至 1,300 億美元。
- 提升透明度與對齊性：建立共同成果衡量指標，並發布《MDB Building Resilience for People and the Planet》出版品。
- 強化財政韌性：協助各國將災害風險納入預算與財政規劃。
- 推動金融創新：發展韌性債券、災害保險、債務暫停條款，及區域性災害信託基金。

2. 政府觀點與政策倡議

極端氣候事件如颶風、洪水與熱浪頻發，要求捐助國與主要排放國加大對調適資金的投入，各締約方共同呼籲：

- 擴充氣候基金規模以促進變革性調適；
- 促使 MDB 擴大基礎建設與水資源安全投資；
- 確保資金能觸及最脆弱群體，並促進私部門參與。

3. 城市層級的調適行動與融資需求

各城市代表呼籲：

- 加速提供都市調適融資，特別針對全球南方城市；
- 擴充專案籌備與技術協助；
- 強化地方金融體系與融資管道。
- 城市網絡並提議，COP 應正式承認城市與次國級政府的角色，讓地方層級能由「被納入談判」轉向「參與執行行動」。

本會議總結強調，調適融資須與減量同等重要，並需以 MDB 為核心架構推動行動規模化與制度創新，各方重申應加速資金流動、確保透明、強化地方層級的執行能力，並將調適納入國家與城市發展核心，以實現具韌性的永續未來。

資料來源:工研院整理